

2025 年礼泉县残疾人实用技术 培训项目一标段协议书

培训机构：秦都爱未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礼泉县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协议书

甲方：礼泉县残疾人联合会

乙方：秦都爱未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为了进一步做好残疾人就业服务工作，帮助更多的残疾人掌握一技之长，使他们能充分就业，经会议研究决定，委托秦都爱未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对礼泉县辖区内有就业创业意愿且符合就业年龄段的残疾人进行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一、培训对象

1、具有礼泉县户籍且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代或第三代）的残疾人。

2、处于就业年龄段；

3、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

4、具备接受培训的条件和能力。

具备条件1和2的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家庭一名直系亲属亦可参训。

二、培训人数

对 200 名残疾人开展 实用技术 培训班，以最终参加培训人数结算。

三、培训内容

残疾人实用技术

四、培训时间及费用

本次培训每期为期 3 天；

合同日期为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按每人 1000 元计算，以实际培训人数结算。

培训费用共计： 贰拾万元整 （小写： 200000.00 ），

培训结束后，甲方根据实际参训人数及乙方提供的资料审核合格后结算

五、甲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①甲方负责参训残疾人到指定地点参加培训，并协调场地及向乙方提供培训人员相关信息资料。

②甲方按照协议约定及计划按时支付培训相关费用。

③甲方有权参与乙方围绕本协议培训项目开展宣传、教学、实操、理论、考核等各个环节，有权就培训班的实施情况进行任何形式的考察和评估。

④甲方可就实施培训开展等相关工作改进完善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⑤甲方应在本协议执行期间积极做好培训管控，并组织协调各方资源，保障培训的顺利推进与开展。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①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确定的原创和甲方的要求，做好培训学员的培训、实操、考核等工作。

②乙方应在培训协议签署后，负责相关培训资料的收集及整理工作，并按照规定在培训结束后交于甲方审核。

③乙方培训大纲、教学内容经甲方确认后，乙方不得随意调整、变更。

④除以上约定的培训费用外，乙方不再收取任何形式的培训费用。

⑤乙方在本协议期限内完成培训有关的全部工作，并在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培训的相关资料。

⑥乙方应积极采取措施，保证培训的有效开展。

六、付款方式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培训验收后，按照协议约定向乙方全额支付培训相关费用。



乙方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秦皇路支行

账 号： 961002010010376667

七、其他约定

1、除本协议约定的内容外，协议双方可就本协议履行的其他相关问题，达成其他相关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并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协议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严格履行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财政部门两份，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协议签署后生效。



代表人(签字)：

马永南

联系人电话：38928526



代表人(签字)：米东

联系人电话：18629001159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盖章)

日期：2015 年 3 月 24 日

日期：2015 年 3 月 24 日

